

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函

地址：50544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
聯絡人：賴浩民
聯絡電話：04-7812180分機7246
傳真電話：04-7811555
電子信箱：smallai7@vscc.org.tw

724

台南市七股區竹橋里26-6號

受文者：台灣區車體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車安技字第1090000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收文序號：10901016	收文日期：109-1-31	結案日：
理事長批示 請秘書長及法規小組研議 轉呈理事長批示		
備註：	簽名：	

主旨：關於交通部108年11月22日修正發布「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」部分規定之法規英譯內容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交通部109年1月21日交路字第10800383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」之法規英譯內容電子檔案已置於交通部電子公路監理網 (<https://www.mvdis.gov.tw>)「監理法規檢索」之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中，及本中心英文版網站 (<https://www.vscc.org.tw/Home/ChangeResource?lang=en>)「Download Area」「Regulation」之Vehicle Safety Type Approval Management Regulations，請轉知貴會相關會員參考。



正本：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車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車輛進口商協會、台北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中華運輸智慧科技協會

副本：交通部(含附件)

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